

2007 年第 156 号

关于批准对军山湖大闸蟹实施

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

根据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》，国家质检总局组织了对军山湖大闸蟹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的审查。经审查合格，现批准自即日起对军山湖大闸蟹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。

一、保护范围

军山湖大闸蟹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以江西省进贤县人民政府《关于军山湖大闸蟹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地域范围的建议》（进府文[2005]45号）提出的范围为准，为江西省进贤县军山湖、青岚湖、陈家湖现辖行政区域。

二、质量技术要求

(一) 种源。

长江水系中华绒螯蟹（*Eriocheir sinensis* H.Milne-Edwards）

(二) 养殖条件。

水质无污染，pH值7.0至7.8，溶解氧≥7mg/L，水深1.5m至3.0m，透明度0.7m以上，水草覆盖面≥50%，水草生物量≥600g/m²，底栖动物生物量>150g/m²。

(三) 亲本。

在军山湖挑选性状优良，个体重≥125g以上的雌蟹，在长江水系挑选性状优良，个体重≥150g以上的雄蟹。

(四) 苗种。

规格整齐、体质健壮、反应敏捷、体表光滑、附肢齐全、无寄生虫。用于蟹种培育的大眼幼体为土池自然生态法培育出来的蟹苗，规格≤14万只/kg；用于成蟹养殖的豆蟹1500至3000只/kg，用于成蟹养殖的扣蟹≤240只/kg。

(五) 成蟹养殖。

1. 采用网拦养殖区和大湖中心水面养殖区两种生产模式。
2. 放养：在每年的7月至8月投放豆蟹和12月至翌年的2月投放扣蟹。其中：网拦湖汊养殖区每公顷投放豆蟹1200至3000只，大湖中心水面养殖区每公顷投放豆蟹900至1500只，或每公顷投放扣蟹600至1200只。放养时选规

格一致，体质健壮，爬行敏捷，附肢齐全，指节无损伤，无寄生虫附着的蟹种。

3. 饲养管理：

(1) 在浅水区种植苦草，每公顷用苦草籽量 0.75 kg 至 1.5 kg；移植伊乐藻，每公顷用量 2000 kg 至 4000kg；投放活螺、蚬，每公顷用量 750 kg 至 1500 kg.

(2) 饲养期间禁止投放人工饲料，禁止使用任何药物。

4. 饲养周期：豆蟹养殖周期为 16 至 17 个月；扣蟹养殖周期为 8 至 9 个月。

5. 捕捞：9 月下旬开始起捕上市，起捕规格为雌蟹 \geq 100g；雄蟹 \geq 150g。

(六) 质量特色。

1. 感官指标：

(1) 口味：具有鲜、香、腥、肥的独特口味。

(2) 体态特征：青背白肚、金爪黄毛、双螯强健、八足坚硬、蟹体厚实、反应敏捷、额齿深、第四侧齿明显、背部疣状明显。体型肥硕，头胸甲相对较厚，肉质致密，甲壳坚硬，有光泽。2.理化指标：

(1) 雄蟹：粗蛋白 \geq 14%、粗脂肪 \geq 5%、肥满度 \geq 0.57g/cm³、性腺占体重百分比 \geq 2%。

(2) 雌蟹：粗蛋白 \geq 15%、粗脂肪 \geq 9%、肥满度 \geq 0.46g/cm³，性腺占体重百分比 \geq 8%。

(3) 氨基酸组成：天门冬氨酸 \geq 1.3%，精氨酸 \geq 1.3%，甘氨酸 \geq 0.6%，丙氨酸 \geq 0.8%。

三、专用标志使用

军山湖大闸蟹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，可向江西省进贤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使用“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”的申请，由国家质检总局公告批准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各地质检部门开始对军山湖大闸蟹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措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〇〇七年十月十二日